

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暑假返校打掃行事曆 1110629 修訂

月份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七	0703 207	0704 207	0705 208	0706 高一二補考 802	0707 高一二補考 701 803	0708 801 212	0709
	0710 201	0711 201	0712 202	0713 204	0714 205	0715 重修自學開始 804	0716
	0717 805	0718 805	0719 806	0720 207	0721 208	0722 209	0723
	0724 210	0725 210	0726 211	0727 212	0728 201	0729 204	0730
	0731 101	0801 暑輔開始 101	0802 112	0803 108	0804 702	0805 703	0806
八	0807 704	0808 704	0809 705	0810 706	0811 101	0812 104	0813
	0814 102	0815 102	0816 國/高中新生訓練 103	0817 高中新生訓練 105	0818 112	0819 108	0820
	0821 106	0822 106	0823 109	0824 110	0825 103 105	0826 暑輔結束 112	0827
	0828 209	0829 校務會議 209	0830 開學典禮(正式上課) 全校大掃除	0831	0901	0902	0903

備註：因應疫情狀況如有修正，相關資訊公告學校官網。

※國八升國九與高二升高三暑期輔導時間為：8/1~8/26；一般垃圾及資源回收時間為每天上午第二節下課 10:00-10:10 鐵皮屋；逾時不候。

1. 暑假返校打掃到校時間：

- ①集合點名時間：上午 9:00 整（學務處衛生組前集合），注意：超過上午 9:01 者視為未到。
- ②請依原班級（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返校打掃。
- ③打掃時間為上午 09:00~11:00。（班級打掃完畢後於學務處衛生組前集合，並由副班長點名確認）  
檢查未通過則留下打掃至複檢通過為止。

2. 各班依規定時間準時返校，在學務處衛生組前集合後，由副班長負責點名。

- ①請事假者，應事先以「家長證明」向衛生組辦理請假手續【2831-6675 分機 124、125】，於開學後另候通知補打掃。
- ②返校打掃同學一律穿著本校制服或運動服，不可穿著便服到校。
- ③本學期累計各年級平均名次前 3 名班級 107、111、113、203、206、213，依生活教育競賽實施要點，免除暑假期間返校打掃。
- ④本學期累計各年級平均名次後 3 名之班級 103、105、112、201、204、209，依生活教育競賽實施要點，於暑假期間增加排定返校打掃 1 次。
- ⑤110-1 寒假因疫情取消，須完成補打掃班級：101、108、112、207、208、212。於暑假期間增加排定返校打掃 1 次。
- ⑥110-2 期末大掃除，檢核未通過班級，於暑假期間增加排定返校打掃 1 次（將於 7/1 公告）。

3. 國中部分返校打掃納入年度服務學習時數。（算 110-2 時數）

4. 請病假(就醫證明)、喪假、公假者，開學後中午另依學校規定時間補打掃 4 次；無故未事先請假不到校打掃者，除依校規處理記警告乙次外，尚須在開學後中午另安排時間補打掃 4 次，未依規定時間完成補打掃者再依校規處理記警告乙次。
5. 高中部返校打掃同學遇到重修自學提前請事假，不接受返校打掃到一半去參加重修自學，視同未打掃。
6. 如遇颱風停班停課，則當日返校打掃取消，但是隔天(工作天)需補打掃。